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14-00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关于二〇一四年度第六次会议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4年3月25日在中集集团研发中心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6次会议。公司现有董事八人，参加表决董事八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2013年年度报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2013年度业绩公告》，全体董事认为公司年报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并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分红派息预案的议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3年度本公司合并报表实现除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后净利润人民币2,180,321,357.01元，按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2,662,396,051股计算，每股收益为人民币0.82元。

本年度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978,539,211.47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现行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本年净利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61,452,444.48元后，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50%。本年末，母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308,076,857.56元，提议2013年度的分红派息预案为：

以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额2,662,396,051股为基数，每10股分派现金人民币2.7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人民币718,846,933.77元。

完成以上利润分配后，本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人民币589,229,923.79元。上述事宜，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议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为：人民币 826 万元。

上述事宜，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中集集团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中集集团 201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本议案张良董事、吴树雄董事回避表决）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同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第八条增加（六）、（七）项，内容如下：

“（六）在履行职责时，充分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即甄选董事会人选将按一系列多元化范畴为基准，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知识等。在此基础上，将按人选对本公司业务及发展的综合价值、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及保证本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等客观条件而作出决定；及

（七）在适当情况下检讨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并检讨为实现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计量目标和达标进度，确保行之有效。”

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